

# 明

# MING

皇权禁锢下  
理学的勃兴  
商业繁盛中  
世俗的狂欢

## 万里长城拱卫的社会



图说中国历史



图说中国历史  
编委会 编

吉林出版集团  
有限责任公司

## 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
万里长城拱卫的社会——明 / 《图说中国历史》编委会  
编. — 长春: 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, 2006.1  
(图说中国历史)  
ISBN 7-80720-450-8

I. 万… II. 图… III. 中国—古代史—明代—图解  
IV. K248.08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5) 第 153348 号

出版策划: 孙亚飞  
责任编辑: 张岩峰  
编辑统筹: 陈丽辉  
文字撰写: 吕兵 葛眼飘  
美术编辑: 李树香  
版式设计: 孙阳阳  
封面设计: 夏鹏  
特邀编审: 刘德麟  
图片提供: 赵伯源 姚天新

## 万里长城拱卫的社会——明

出版: 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
(长春市人民大街 4646 号, 邮政编码 130021)  
发行: 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
制作:  www.rzbook.com  
印刷: 北京大容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 
开本: 787 × 1092mm 1/32  
印张: 6  
字数: 100 千字  
版次: 2006 年 1 月第 1 版  
印次: 2006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 
印数: 1 - 7000 册  
定价: 10.00 元

万里长城拱卫的社会

明

# 目录



## 004 第一章

### 皇权空前集中的帝国

二祖的集权努力

无规则控制

两个权力中心

## 026 第二章

### 社会经济的发展与变革

明初的休养生息政策

农作物新品种的引进

手工业的进步

商品经济的活跃

商人与货币

## 042 第三章

### 对外关系与中西文化交流

明初：和睦气象

倭寇之患与援朝抗日

传教士：东西方文化交流的使者

## 062 第四章

### 科技与建筑之光

科学巨匠和巨著

雄浑壮美的明代建筑



## Contents

### 第五章 086

#### 文化艺术的繁荣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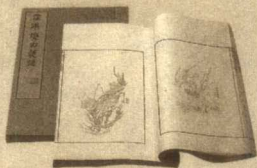
小说创作步入辉煌  
杂剧与南戏争盛  
民间才俊的艺术：绘画与雕塑  
官方藏书与刻书



### 第六章 106

#### 追新求精的社会生活

服饰和饮食  
家具与私家园林  
百姓娱乐生活



### 历史探微 128

家藏万卷书  
悠悠十三陵  
火器的全盛时代  
明代中后期的奢靡之风  
多样化的书院  
心学大师王阳明  
文人篆刻的兴起







## 第一章

# 皇权空前集中

## 的帝国

**明**朝的皇权集中达到空前的水平，皇帝有至高无上的权力，直接操纵统治大权。在这种君主专制中央集权的体制下，系统而分工严格的政权机构威力强大，国家依靠它得以清除混乱，开疆拓域，维护国家领土和主权。然而，明朝高度集中的权力设置、严酷的刑法、恐怖的特务机构和权倾朝野的宦官，使得整个社会陷入僵化和无道理的顺从，人们的思想和行动都被牢牢地束缚起来。





## 二祖的集权努力

太祖朱元璋在制度上为子孙后代做出的设计，超过了之前任何一代开国者，可谓用心良苦，其统治政策概括起来就是分权，以利互相牵制。在建立明朝之后，他设计了一整套利于中央和皇帝集权的统治结构。朱元璋为巩固朱明王朝

### ◆孝陵神道

太祖死后葬于南京紫金山孝陵。因为当时曾有朱元璋死后从都城13个城门同时抬出棺材的民间传说，因此，人们常常怀疑朱元璋是不是真的葬在孝陵里面。有人说朱元璋葬在皇城的万岁殿下，有人说葬在城西朝天宫三清殿下，还有人说葬在北京的万岁山等等。之所以有如此多的猜测，大概是由于朱元璋的性格多疑，再加上他生前杀人太多，怕人掘墓报仇的心理使然。







的万世基业，既大力推行中央集权制度，加强权力机构的互相牵制，以便皇帝个人控制；又以分封制将地方权力分散到朱姓王子的手中，但施行这个措施的后果，是朱元璋始料不及的。

## ■分权：朱元璋的集权之道

朱元璋在中央统治机构的分权上做得很彻底，也很极端，颠覆了中国几千年的丞相

### ◆胡惟庸案大捕杀

胡惟庸，凤阳定远（今属安徽）人。元末投靠朱元璋，功勋显著，朱元璋称帝后被任命为丞相。他久居相位，专生杀废黜之权，广结功臣，恩威震主，逐渐引起朱元璋的疑忌。洪武十三年（1380），宦官云奇告发他意图谋反，胡惟庸下狱，最后以擅权枉法谋逆罪被杀。后来朱元璋又两度重新追究此案，公卿百官牵涉其中者甚众，株连蔓延达3万余人。

制。他认为历史上太多的权臣擅权篡位，要从根本上予以杜绝。尽管一开始明朝就设置了左、右丞相以防一相专权，但是朱元璋仍不放心。洪武十三年（1380），朱元璋给左丞相胡



◆象牙腰牌

官员监察制度是中国古代文官制度中最具特点的内容。图为明代监察御史的象牙腰牌。

惟庸加上威福自用、暗通倭寇、勾结北元、图谋不轨等罪名，将他处死；并废除中书省，不再设丞相，改由皇帝直接君临百官，将国家与政府首脑合而为一，从体制上保证君主

在中央集权政治中的绝对权威。这也使朱元璋成为历史上最忙的皇帝，他每天要看200件奏疏，处理400件政事，每天早中晚3次上朝。在地方，明朝最初继承了元朝的行省制度，洪武九年（1376）朱元璋废除行中书省，把行省的权力一分为三，分设承宣布政使司管理钱粮民事，提刑按察使司掌司法，都指挥使司掌军权。三权分立，互不统属，大权归于中央。

军事上，他将开国之初的大都督府分

◆洪武时期的釉里红牡丹蕃莲纹瓷盘



为中、左、右、前、后五军都督府，以防止军权过度集中。各府分别掌管京师和全国各地的都指挥使的军队，又分设左、右都督为长官。

监察方面，朱元璋大幅度拆分掌管监察的御史台。他把御史台改为都察院，设左右都御史，并扩大御史队伍，置监察御史110人监察百官，出视民情。作为皇帝的耳目，这些御史一旦受命出巡（称巡按御史），就权同钦差，小事立断，大事奏裁，对地方官颇有威慑力。都察院中还设置了六科给事中，负责驳正和稽核六部百官之事。深通民情的朱元璋在设置这些官职的时候做了一个聪明的手

脚，就是一方面给这些官员以巨大的权力，另一方面又只给他们低微的品级。巡按御史和给事中只是七品官，但是他们的权力大到可以弹劾一品大员，这样的权力设置不仅有利于御史更好地发挥监察职能，也有利于皇帝对两方面的控制。另外，朱元璋还设通政司，这个机构专门负责给皇帝递送各地承奏上来的奏章、建议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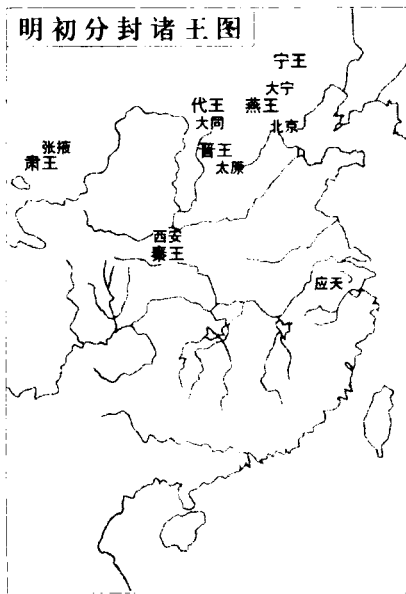


◆明朝锦衣卫监狱

和检举文件。它能多途径地收集信息，利于皇帝掌握真实情况，尽快做出处置，防止被下属蒙蔽。

朱元璋对行政、军事、监察等重要权力机构做出了巨大改革，使其权力分散、互相牵制，便于皇帝独断指挥，突出君主意志和绝对权威。

## 削藩：多磨的事业



朱元璋建立明朝之后，分封24个皇子，让他们领兵出镇全国各地。一部分镇守北方，阻挡蒙古贵族的侵扰，如燕王朱棣守北平（今北京），宁王朱权守大宁（今内蒙古宁城县西大名城），另外派部分皇子分驻内地，如周王、齐王等，负责监督地方官吏，巩固朱家对全国的控制，将叛乱扼杀于萌芽状态。在北方守边的9王中，

燕王、晋王和宁王的势力最为强大，宁王有甲士8万，战车6000。燕王和晋王得到朱元璋的特许，可以根据需要任意扩展军事实力，军中大事者才要奏闻。为防止朝廷中奸臣篡位，朱元璋又规定诸王可以移文中央索取奸臣，必要时可以奉天子密诏领兵靖难。为防止诸王跋扈，朱元璋又允许后世皇帝在必要

时下令削藩。朱元璋认为这样的设置可以保证万无一失，但是分封制度造成了地方势力的逐渐强大，中央削藩的目标难以达成，骨肉相残的悲剧很快就发生了。

洪武三十一年（1398），朱元璋死，皇太孙朱允炆即位，是为建文帝。鉴于地方诸王势力日渐强大，建文帝与其亲信大臣密谋削藩。他们首先逮捕周王，又拘执代王、囚齐王，并把燕王朱棣的护卫精兵调往塞外，在京城周围和城中部署兵力，准备削除燕王。但是对燕王的秘密逮捕没有成功，朱棣打着“清君侧”的旗号起兵南

下。4年以后，朱棣打败了建文帝的军队，占领南京，即皇帝位，年号永乐，是为明成祖。这样，建文帝削藩加强中央集权的任务就落在朱棣的身上。

即位之后，朱棣吸收建文帝失败的教训，积极削藩。在北方掌握兵权的诸王，有的被迁往南方，有的被削去护卫，有的被废为庶人。藩王势力大大削弱，军政大权更加集中到皇帝手中。

---

#### ◆长陵祔恩殿外景

长陵是成祖朱棣的陵墓，祔恩殿面阔九间，进深五间，占地4000多平方米。建成于宣德二年（1427），至今保存完好。

---



## 无规则控制

除了从制度上分散政府权力以加强皇权外，明朝皇帝还用一些非正常手段监控臣民。朱元璋及其后继者在严刑峻法之外，使用廷杖等手段挫杀官员的锋芒，并以文字狱钳制知识分子的思想。明朝还发展了历史上最为强大的特务系统：锦衣卫、东厂、西厂和内行厂。这些非正常的统治手段为明王朝蒙上了阴鸷的面纱。

### 酷刑：挫杀官员的锋芒

政治上的专制集权需要从法律、教育和思想控制等方面来巩固。洪武时期，朱元璋先后颁布《大诰》、《大诰续编》、《大诰三编》、《大诰武臣》等文诰，这些都是完全以君主个人意志制定的。洪武三十年（1397），即朱元璋死去的前一年，颁行《大明律》，这是继《唐律》之后中国历史上的另一部



◆锦衣卫木印

木质印信，此印缩肩平纽，有部分裂纹。印面篆刻“锦衣卫印”，背面刻“成化十四年三法司置”。锦衣卫是明代内廷侍卫侦察机关，始建于洪武十五年（1382），从事侍卫、缉捕、刑狱之事，是皇帝的侍卫与耳目，与明王朝相伴始终。明初朱元璋为加强中央集权，以刑部、都察院、大理寺分典刑狱，称三法司，让其互相制约，如遇重大要案由三法司会审结案。这枚木印是三法司会同刻制的。

重要法典。明律条文简单，但是严酷异常。终明一代，凌迟、枭首、族诛的案例达数千件，弃市达万余件。特别是明初，刑法极其严酷，加上皇帝屡兴大狱，被杀官员动辄以万计。京官每天早晨入朝，必定与妻

子儿女诀别，到傍晚如果平安无事，则相庆多活一日。所以很多文人都愿意做官。这样的严酷刑法，一方面是为了避免腐败的发生，另一方面是为了彻底压制颠覆朝廷的企图。

杀人立威是封建帝王惯用的手法之一。明朝建立后的一段时间，朱元璋借题发挥，大兴文字狱。凡被认为有损皇帝尊严、违背皇帝旨意的言论、文字，当事人都将被处以极刑。杭州府学教授徐一夔在一则贺表中用“光天之下，天生圣人，为世作则”赞扬朱元璋，但朱元璋认为其中的“生”字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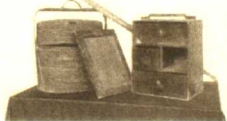
暗指自己曾经出家为僧，“光”指其剃光头发，“则”与“贼”字音相近，所以处死了徐一夔。这样捕风捉影的做法，无疑只是为了在知识分子中造成恐怖气氛，让他们臣服在皇帝的权威之下。

对官员压制还有一个残酷的手段，这就是有名的“廷杖”。廷杖并不是在太和殿上就痛打官员臀部，而是在午门执行的。

#### ◆午门

人们都很熟悉“推出午门斩首”这句话，实际上明、清时午门从未被当作砍头的刑场。明朝大臣在午门承受廷杖，则确有其事。





#### ◆南京贡院内的赶考挑子和状元匾

学而优则仕，考上状元是明、清读书人的最大梦想。但是在明初朱元璋对待官员的严厉政策之下，为官的荣耀背后可能隐藏着凶险。

廷杖时，有太监在侧监视，众官身穿红衣陪列朝堂，左为中使，右为锦衣卫，各30人，下列旗校百人，手执木棍。宣读廷杖命令之后，一人用麻布兜从肩部套住受刑者上身，使之不能左右移动，一人绑住受刑人双足，露出臀部受杖击。被廷杖者如果侥幸不死，也必须剜去坏肉，医治数月才能痊愈。如果监督的太监说一句“用心打”，那此人必死无疑。终明之世，廷杖不绝于书。武宗正德时期，谏阻皇帝南巡的164名官员被廷杖，死亡11人。世宗时期因为大礼仪之争，廷杖134

人，死亡18人。堂堂尚书、翰林被当廷杖毙，这在中国历史上是空前绝后的。

严酷的刑法使明初的政治相当清明，但是这种恐怖统治是不能长期使用的。尤其在明后期，刑法利器掌握在宦官手中，经常被滥用，使得政治迅速腐败，满朝皆无正人，直接加速了明朝的灭亡。

## ■特务：在恐怖中寻求长治久安

明代的特务机构，无论在规模上，在权力上，还是在组织结构上，都是史无前例的。它直接秉承皇帝的旨意，能对很多重大案件做出直接处置。

起初，朱元璋任用的亲信密探名曰“检校”，任务是专



门负责侦察探听在京大小衙门的不公、不法官吏及风闻之事，事无大小，全部上奏。洪武十五年（1382），朱元璋在南京设立一个专门保卫皇帝，并从事秘密侦缉活动的军事特务机构，这就是赫赫有名的锦衣卫。锦衣卫的前身是拱卫司，洪武三年（1370）改为亲军都尉府，本是皇帝的警卫机构，有一支专门的军队。锦衣卫又添设了专门的法庭和监狱，这一改变有其特殊的原因。朱元璋大肆屠戮功臣，感觉传统的司法机构刑部、大理寺、都察院使用起来不太顺手，于是将锦衣卫的保卫功能提升起来，使其成为皇帝的私人警察。锦衣卫负责侦缉刑事的机构是南、北镇抚司，其中北镇抚司处理皇帝钦定的案件，拥有自己的监狱（诏狱），可以自行逮捕、刑讯、处决，不

必经过一般司法机构。南北镇抚司下设5个卫所，其统领官称为千户、百户、总旗、小旗，普通军士称为校尉、力士。校尉和力士在执行缉盗拿奸任务时，被称为“缇骑”。缇骑的数量，最少时为1000，最多时多达6万之众。

明朝前两代皇帝朱元璋、朱棣，由于其出身的特殊性，对皇权的维护有着特别强烈的



◆明代皇帝常服

以黄色的绫罗制成，上绣龙纹、翟纹及十二章纹。